

沈阳师范大学 2015 届本科毕业生 就业质量年度报告



招生就业指导处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目 录

前言	1
一、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状况	3
(一) 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3
1. 总体规模	3
2. 专业分布	3
3. 生源分布	5
(二) 就业数量描述	6
1. 就业率	6
2. 升学率	8
3. 就业方式	10
4. 区域流向	10
5. 行业分布	14
二、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市场状况	15
(一) 招聘方式	15
(二) 单位性质	16
(三) 行业分布	16
(四) 地域分布	17
(五) 供需关系	18
三、就业工作建设与改革	21
(一) 把握就业工作常态, 构建长效机制	21
(二) 根据人才成长特点, 深化课程改革	21
(三) 探索人才培养模式, 促进校企合作	22
(四) 做好就业调查研究, 强化科研能力	23
四、就业服务工作质量保障体系	24
(一) 搭建好就业服务平台	24
(二) 建设好就业系统工程	24
(三) 调整好就业重心转向	25
(四) 引导好基层就业政策	27
五、就业工作的特色	28
(一) 拓宽求职渠道, 加强就业市场建设	28
(二) 打造精品活动, 提升学生就业能力	29
(三) 搭建网络平台, 提高信息服务水平	29
(四) 建立贫困台账, 扎实推进就业帮扶	30
六、评价和反馈	30
(一)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评价与反馈	30
1. 用人单位的需求情况及招聘标准	30
2.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质量评价	33
(二) 毕业生对母校的评价和反馈	34
1. 毕业生对母校总体满意度	34
2.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满意度	35
3.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指导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36
七、就业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36
(一) 就业弱势群体复杂	36
(二) 师范专业就业滞后	37
(三) 就业观念仍需转变	37

前言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5 年高校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发布的通知》(教学司函[2015]44 号)要求,为科学准确、客观全面地把握我校本科毕业生就业状况、就业市场情况,进一步分析我校师范专业、非师范专业毕业生的就业特点和规律,总结 2015 年我校就业市场的基本情况,为未来就业工作提供支持和参考,特撰写《沈阳师范大学 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本报告由 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状况、2015 届毕业生就业市场状况、就业工作建设与改革、就业服务工作质量保障体系、就业工作的特色、评价和反馈、就业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七个部分组成。研究对象包括本科毕业生(师范、非师范)。报告以《2015 年中国大学生就业报告》、《沈阳师范大学 2015 届本科毕业生派遣数据库》、《沈阳师范大学 2015 届毕业生需求信息统计表》、《沈阳师范大学 2015 届毕业生就业市场统计表》、《沈阳师范大学 2015 年用人单位调查问卷统计表》为依据,从数量、质量等方面,分就业率、就业方式、区域流向、行业分布、供需关系等维度详细描述了我校 2015 届毕业生就业状况;同时,通过现状研究与趋势分析,对我校毕业生就业市场的环境、份额、结构进行了分析与研究。

【相关说明】

1. 就业方式

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文件规定,2015 年我校本科毕业生涉及以下八种就业方式。

(1) 协议就业: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并办理《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报到证》。

(2) 劳动合同就业:

①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到用人单位工作。

②毕业生与北京、上海、天津、广东、深圳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但不满足当地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规定,无法办理到用人单位的《报到证》。

(3) 灵活就业: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未经人社部门鉴定的劳动合同;或

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协议，但未办理派遣手续；或毕业生被派遣到劳务派遣公司，并由派遣公司派遣到用人单位工作；或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用工证明等。

(4) 应征义务兵：毕业生到部队应征入伍。

(5) 项目就业：国家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辽西北计划、选聘优秀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公益性岗位等项目就业的毕业生。

(6) 自主创业：毕业生自主创办企业（包括参与创立企业），或是新企业的所有者，包括个体经营和合伙经营两种类型。

(7) 升学：包括本科毕业生考取硕士研究生或考取第二学士学位。

(8) 出国、出境：毕业生到国外工作、学习。

2. 就业率

(1) 就业率=已就业毕业生人数÷毕业生总人数×100%。

(2) 已就业毕业生人数是指除待就业以外毕业生就业人数。

(3) 所有数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 区域划分

因我校以辽宁省内生源为主，用人单位也大部分来自省内，因此将毕业生区域流向以及用人单位区域来源按省内各地级市划分，与“省外”作为平行项统计。

4. 行业划分

本报告结合我校毕业生就业市场特点以及省大学生就业局“普通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管理系统”中的行业类别划分，将毕业生就业行业划分为：中等初等教育单位、高等教育单位、党政机关、其他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其他企业、升学、出国、自主创业。

5. 供需比

(1) 供需比=需求信息数÷（总人数-升学人数-出国人数）。

(2) 需求统计中，对用人单位提出“人数不限”的信息，按每个专业需求 5 人计算；对“专业不限”的信息，将其按各专业在现有市场总需求中所占比例在各专业进行分摊。

一、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状况

（一）毕业生规模和结构

1. 总体规模

2015 届本科毕业生总数为 4585 人，其中，男生 1245 人，女生 3340 人。理工科类毕业生 1384 人，文科类毕业生 2216 人，艺术、体育类毕业生 985 人。

2. 专业分布

2015 届师范生 1343 人，分布在全校 18 个专业，占本科毕业生的 29.26%。

表 1: 2015 届本科毕业生师范专业分布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生数	所占比例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生数	所占比例
1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197	14.67%	10	小学教育（师范）	59	4.39%
2	英语（师范）	119	8.86%	11	教育技术学（师范）	50	3.72%
3	汉语言文学（师范）	114	8.49%	12	体育教育（师范）	50	3.72%
4	物理学（师范）	107	7.97%	13	教育学（师范）	40	2.98%
5	化学（师范）	106	7.89%	14	学前教育（师范）（专升本）	40	2.98%
6	对外汉语（师范）	93	6.92%	15	音乐学（音乐教育方向）（师范）	39	2.90%
7	生物科学（师范）	92	6.85%	16	应用心理学（师范）	36	2.68%
8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77	5.73%	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	33	2.46%
9	学前教育（师范）	61	4.54%	18	美术学（美术教育方向）（师范）	30	2.23%

2015 届非师范生 3242 人，分布在全校 78 个专业或专业方向，占本科毕业生的 70.74%。

表2: 2015届本科毕业生非师范专业分布表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生数	所占比例	序号	专业名称	毕业生数	所占比例
1	金融学	230	7.09%	40	翻译(笔译)	30	0.93%
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195	6.01%	41	生物技术	29	0.89%
3	软件工程	131	4.04%	42	社会体育	29	0.89%
4	市场营销(国际会计方向)	125	3.86%	43	应用物理学(光电技术方向)	29	0.89%
5	国际经济与贸易	117	3.61%	44	艺术设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方向)	29	0.89%
6	市场营销	92	2.84%	45	舞蹈学	28	0.86%
7	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方向)	90	2.78%	46	应用化学	27	0.83%
8	艺术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90	2.78%	47	食品科学与工程	27	0.83%
9	法学(国际经济法方向)	88	2.71%	48	运动训练	26	0.80%
10	物流管理	81	2.50%	49	法语	26	0.80%
11	艺术设计(展示设计方向)	80	2.47%	50	表演(服装表演与设计方向)	26	0.80%
12	法学	79	2.44%	51	粮食工程	25	0.77%
13	电子信息工程	69	2.13%	52	俄语(商务方向)	24	0.74%
1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化技术方向)	68	2.10%	53	翻译(口译)	24	0.74%
15	旅游管理	62	1.91%	54	艺术设计(影视数字技术方向)	24	0.74%
16	表演(空中乘务方向)	55	1.70%	55	社会工作	23	0.71%
17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嵌入式方向)	54	1.67%	56	信息与计算科学	22	0.68%
18	日语	54	1.67%	57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方向)	22	0.68%
19	绘画(艺术品鉴赏与拍卖方向)	51	1.57%	58	音乐表演(西洋管弦乐方向)	22	0.68%
20	人力资源管理	43	1.33%	59	生物科学(古生物方向)	21	0.65%
21	服装设计与工程	43	1.33%	60	社会学(人类学方向)	21	0.65%
22	新闻学	43	1.33%	61	表演(中国舞表演方向)	21	0.65%
23	法学(律师法学方向)	41	1.26%	62	艺术设计(动漫设计方向)	16	0.49%
24	表演(广播电视编导方向)	41	1.26%	63	绘画(中国画方向)	15	0.46%
25	行政管理	40	1.23%	64	音乐表演(美声方向)	15	0.46%
26	会展经济与管理	40	1.23%	65	表演(戏剧与影视表演方向)	14	0.43%
27	旅游管理(旅游英语方向)	40	1.23%	66	绘画(水彩方向)	12	0.37%
28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39	1.20%	67	民族传统体育	12	0.37%
29	酒店管理	38	1.17%	68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方向)	8	0.25%
30	劳动与社会保障	37	1.14%	69	音乐表演(民声方向)	7	0.22%
31	社会学	37	1.14%	70	音乐表演(钢琴方向)	6	0.19%
32	网络工程	35	1.08%	71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方向)	6	0.19%
33	统计学	35	1.08%	72	音乐表演(戏曲器乐演奏方向)	5	0.15%
34	英语(应用英语)	35	1.08%	73	表演(京剧表演方向)	4	0.12%
35	播音与主持艺术	35	1.08%	7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商务)	2	0.06%
36	新闻学(数字媒体方向)	33	1.02%	75	经济学(国际物流方向)	1	0.03%
37	绘画(油画方向)	33	1.02%	76	市场营销(国际物流方向)	1	0.03%
38	食品质量与安全	32	0.99%	77	绘画(雕塑方向)	1	0.03%
39	环境科学	30	0.93%	7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	0.03%

3.生源分布

2015 届本科毕业生生源分布在全国七个区域 26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主要集中在东北地区，占本科生总人数的 71.45%，华北地区和华中地区生源相差不多，分别为，6.87%和 6.32%，华南地区生源最少，为 1.03%。

表 3: 2015 届本科毕业生生源分布表

序号	区域	省份	人数	所占比例
1	东北地区 (3276 人, 占 71.45%)	辽宁省	3164	69.01%
		黑龙江省	89	1.94%
		吉林省	23	0.50%
2	华东地区 (390 人, 占 8.51%)	安徽省	181	3.95%
		山东省	108	2.36%
		江苏省	43	0.94%
		福建省	36	0.79%
		浙江省	22	0.48%
3	华北地区 (315 人, 占 6.87%)	山西省	113	2.46%
		内蒙古自治区	101	2.20%
		河北省	92	2.01%
		天津市	7	0.15%
		北京市	2	0.04%
4	华中地区 (290 人, 占 6.32%)	河南省	204	4.45%
		湖南省	43	0.94%
		江西省	31	0.68%
		湖北省	12	0.26%
5	西南地区 (155 人, 占 3.38%)	贵州省	82	1.79%
		四川省	35	0.76%
		云南省	22	0.48%
		重庆市	16	0.35%
6	西北地区 2.44%	甘肃省	105	2.29%
		陕西省	7	0.15%
7	华南地区 (112 人, 占 1.03%)	广西壮族自治区	20	0.44%
		广东省	19	0.41%
		海南省	8	0.17%
总计			4585	100%

（二）就业数量描述

1. 就业率

截至 12 月 31 日，2015 届本科毕业生共计 4585 人。就业率为 95.39%，整体就业质量有明显提高。其中，协议就业占 40.47%，升学占 14.54%，合同就业占 4.27%，出国占 6.19%，灵活就业占 27.56%。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率为 95.75%，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率为 9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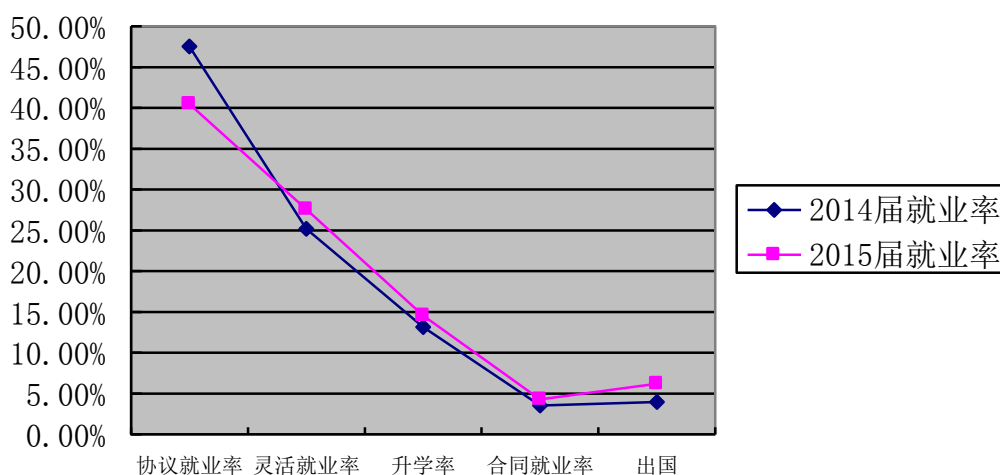


图 1: 2014 届、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比照图

（1）师范专业毕业生

2015 年，我校师范专业毕业生 1343 人，截至 12 月 31 日，全口径就业率为 95.75%，所有师范专业就业率均达到 90% 以上（见表 2）。

表 4: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年终就业状况统计表

专业名称	就业率	专业名称	就业率
学前教育（师范）	98.36%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94.92%
小学教育（师范）	98.31%	音乐学（音乐教育方向）（师范）	94.87%
汉语言文学（师范）	98.25%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94.81%
教育技术学（师范）	98.00%	应用心理学（师范）	94.44%
对外汉语（师范）	97.85%	化学（师范）	94.34%
教育学（师范）	97.50%	美术学（美术教育方向）（师范）	93.33%
学前教育（师范）（专升本）	97.50%	生物科学（师范）	92.39%
英语（师范）	97.48%	体育教育（师范）	92.00%
物理学（师范）	95.3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	90.91%

(2) 非师范专业毕业生

我校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共计 3242 人，截至 12 月 31 日全口径就业率为 95.25%，所有非师范专业就业率均达到 90% 以上（见表 3）。

表 5：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年终就业状况统计表^[1]

专业名称	就业率	专业名称	就业率	专业名称	就业率
表演（服装表演与设计方向）	100.00%	旅游管理（旅游英语方向）	97.5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嵌入式方向）	94.44%
表演（京剧表演方向）	100.00%	行政管理	97.50%	日语	94.44%
表演（中国舞表演方向）	100.00%	播音与主持艺术	97.14%	法学（国际经济法方向）	94.32%
绘画（雕塑方向）	100.00%	英语（应用英语）	97.14%	网络工程	94.29%
绘画（水彩方向）	100.00%	食品质量与安全	96.8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化技术方向）	94.12%
绘画（油画方向）	100.00%	旅游管理	96.77%	国际经济与贸易	94.02%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0.00%	市场营销	96.73%	新闻学（数字媒体方向）	93.9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商务）	100.00%	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方向）	96.67%	艺术设计（动漫设计方向）	93.75%
经济学（国际物流方向）	100.00%	社会体育	96.55%	翻译（笔译）	93.33%
生物科学（古生物方向）	100.00%	艺术设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方向）	96.55%	环境科学	93.33%
市场营销（国际物流方向）	100.00%	艺术设计（展示设计方向）	96.25%	绘画（中国画方向）	93.33%
舞蹈学	100.00%	法语	96.1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93.33%
音乐表演（钢琴方向）	100.00%	俄语（商务方向）	95.83%	生物技术	93.10%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方向）	100.00%	翻译（口译）	95.83%	应用物理学（光电技术方向）	93.10%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方向）	100.00%	艺术设计（影视数字技术方向）	95.83%	人力资源管理	93.02%
音乐表演（美声方向）	100.00%	电子信息工程	95.65%	表演（戏剧与影视表演方向）	92.86%
音乐表演（民声方向）	100.00%	社会工作	95.65%	市场营销（国际会计方向）	92.80%
音乐表演（戏曲器乐演奏方向）	100.00%	信息与计算科学	95.45%	食品科学与工程	92.59%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方向）	100.00%	音乐表演（西洋管弦乐方向）	95.45%	应用化学	92.59%
运动训练	100.00%	服装设计与工程	95.35%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92.31%
法学	98.73%	社会学（人类学方向）	95.24%	酒店管理	92.11%
表演（空中乘务方向）	98.18%	金融学	95.22%	粮食工程	92.00%
新闻学	97.67%	物流管理	95.06%	民族传统体育	91.67%
表演（广播电视编导方向）	97.56%	软件工程	94.66%	统计学	91.43%
法学（律师法学方向）	97.56%	劳动与社会保障	94.59%	艺术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91.11%
会展经济与管理	97.50%	社会学	94.59%	绘画（艺术品鉴赏与拍卖方向）	90.20%

[1] 因统计需要，非师范专业同一专业不同专业方向数据被合并统计，同一专业分布在不同学院按专业方向统计。

2. 升学率^[2]

我校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升学率为 26.13%，高于非师范专业 16.39 个百分点。同时师范专业对口就业难，入行门槛逐年增高也成为师范类毕业生升学的主要因素。2015 届师范专业、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升学率（见表 4、表 5）。

表 6：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升学率统计表

专业名称	升学率	专业名称	升学率
化学（师范）	41.51%	生物科学（师范）	20.65%
教育学（师范）	40.00%	小学教育（师范）	20.34%
思想政治教育（师范）	36.36%	汉语言文学（师范）	20.18%
物理学（师范）	34.5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师范）	12.12%
教育技术学（师范）	32.00%	音乐学（音乐教育方向）（师范）	10.26%
数学与应用数学（师范）	31.98%	学前教育（师范）	9.84%
英语（师范）	31.09%	体育教育（师范）	8.00%
应用心理学（师范）	30.56%	美术学（美术教育方向）（师范）	3.45%
对外汉语（师范）	26.88%	学前教育（师范）（专升本）	2.50%

[2]2015 年，我校只将国内考取研究生的人数纳入升学统计，出国留学仍按出国类型统计。

表 7: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升学率统计表

专业名称	升学率	专业名称	升学率	专业名称	升学率
生物科学（古生物方向）	57.14%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0.26%	法语	3.85%
社会工作	52.17%	翻译（笔译）	10.00%	日语	3.70%
社会学	51.35%	行政管理	10.00%	社会体育	3.45%
翻译（口译）	41.67%	表演（广播电视编导方向）	9.76%	艺术设计（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方向）	3.45%
法学（律师法学方向）	41.46%	旅游管理	9.68%	国际经济与贸易	3.42%
生物技术	41.38%	电子信息工程	8.70%	酒店管理	2.63%
社会学（人类学方向）	38.10%	统计学	8.57%	艺术设计（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2.22%
食品科学与工程	33.33%	艺术设计（影视数字技术方向）	8.33%	物流管理	1.23%
法学	31.65%	绘画（水彩方向）	8.33%	艺术设计（环境艺术设计方向）	1.11%
劳动与社会保障	21.62%	运动训练	7.69%	表演（服装表演与设计方向）	0.00%
新闻学	18.60%	旅游管理（旅游英语方向）	7.50%	表演（京剧表演方向）	0.00%
应用化学	18.52%	服装设计与工程	6.98%	表演（空中乘务方向）	0.00%
应用物理学（光电技术方向）	17.24%	人力资源管理	6.98%	表演（戏剧与影视表演方向）	0.00%
俄语（商务方向）	16.67%	软件工程	6.87%	表演（中国舞表演方向）	0.00%
环境科学	16.67%	艺术设计（动漫设计方向）	6.25%	绘画（雕塑方向）	0.00%
音乐表演（钢琴方向）	16.67%	绘画（油画方向）	6.0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0.00%
食品质量与安全	15.63%	播音与主持艺术	5.71%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商务）	0.00%
新闻学（数字媒体方向）	15.15%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嵌入式方向）	5.56%	经济学（国际物流方向）	0.00%
音乐表演（民声方向）	14.29%	金融学	5.22%	民族传统体育	0.00%
信息与计算科学	13.6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升本）	5.13%	市场营销（国际物流方向）	0.00%
绘画（中国画方向）	13.33%	会展经济与管理	5.00%	舞蹈学	0.00%
粮食工程	12.00%	音乐表演（西洋管弦乐方向）	4.55%	艺术设计（展示设计方向）	0.00%
网络工程	11.43%	音乐表演（中国乐器演奏方向）	4.54%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唱方向）	0.00%
英语（应用英语）	11.42%	市场营销	4.34%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演奏方向）	0.00%
法学（国际经济法方向）	11.36%	市场营销（国际会计方向）	4.00%	音乐表演（美声方向）	0.00%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信息化技术方向）	10.29%	绘画（艺术品鉴赏与拍卖方向）	3.92%	音乐表演（戏曲器乐演奏方向）	0.00%

3. 就业方式

从 2015 届师范专业、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方式可以看出，我校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协议就业率高于师范专业毕业生 18.19 个百分点，而师范专业毕业生升学率则高于非师范专业毕业生 16.39 个百分点。大部分师范专业毕业生等待派遣回生源地后参加招聘考试，因此并不急于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而是以灵活就业方式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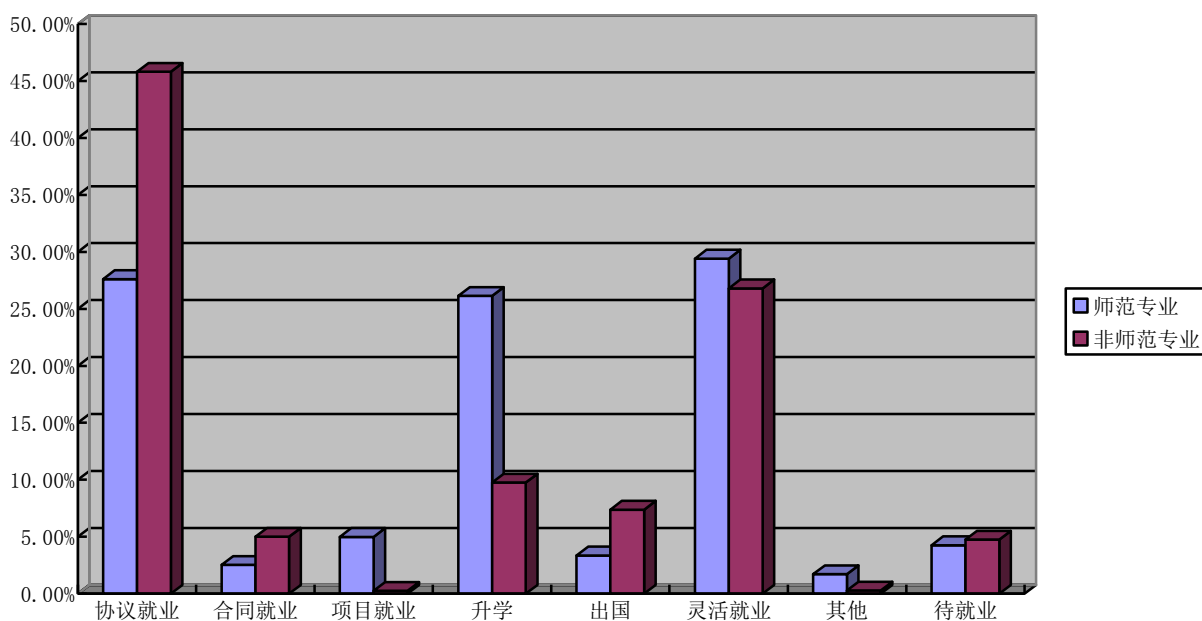


图 2：2015 届师范专业、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方式比照图

4. 区域流向

2015 届已落实就业单位^[3]的 3420 名毕业生中，就业区域分布在全国七大地区 28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主要集中在东北地区，占总就业人数的 83.33%，在西北地区就业的人数最少，仅占 0.47%。

[3]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包括协议就业、项目就业、合同就业、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升学、出国的毕业生不在统计范围内。

表 8: 2015 届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统计表

序号	区域	省份	人数	比例
1	东北地区 (2850 人, 占 83.33%)	辽宁省	2823	82.54%
		黑龙江省	21	0.61%
		吉林省	6	0.18%
2	华北地区 (175 人, 占 5.12%)	北京市	79	2.31%
		河北省	37	1.08%
		内蒙古自治区	27	0.79%
		山西省	18	0.53%
		天津市	14	0.41%
3	华东地区 (168 人, 占 4.91%)	安徽省	35	1.02%
		江苏省	35	1.02%
		山东省	32	0.94%
		上海市	31	0.91%
		浙江省	20	0.58%
		福建省	15	0.44%
4	华中地区 (85 人, 占 2.49%)	河南省	56	1.64%
		湖南省	24	0.70%
		江西省	4	0.12%
		湖北省	1	0.03%
5	华南地区 (76 人, 占 2.22%)	广东省	64	1.87%
		海南省	7	0.20%
		广西壮族自治区	5	0.15%
6	西南地区 (50 人, 占 1.46%)	贵州省	31	0.91%
		四川省	10	0.29%
		云南省	5	0.15%
		重庆市	4	0.12%
7	西北地区 (16 人, 占 0.47%)	甘肃省	13	0.3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	0.06%
		陕西省	1	0.03%
总计			3420	100%

2015 届已落实就业单位^[4]的 889 名师范专业毕业生中，在沈阳市就业的为 592 人，占总人数的 66.59%；大连市就业的为 35 人，占总人数的 5.06%；省内其他城市就业的为 219 人，占总人数的 24.63%；有 3.71%的毕业生到省外就业。

表 9：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统计表

就业城市	就业人数	所占比例	就业城市	就业人数	所占比例
沈阳市	592	66.59%	葫芦岛市	18	2.02%
大连市	45	5.06%	辽阳市	17	1.91%
营口市	35	3.94%	盘锦市	17	1.91%
省外	33	3.71%	铁岭市	13	1.46%
丹东市	25	2.81%	抚顺市	10	1.12%
锦州市	25	2.81%	本溪市	10	1.12%
鞍山市	21	2.36%	阜新市	7	0.79%
朝阳市	21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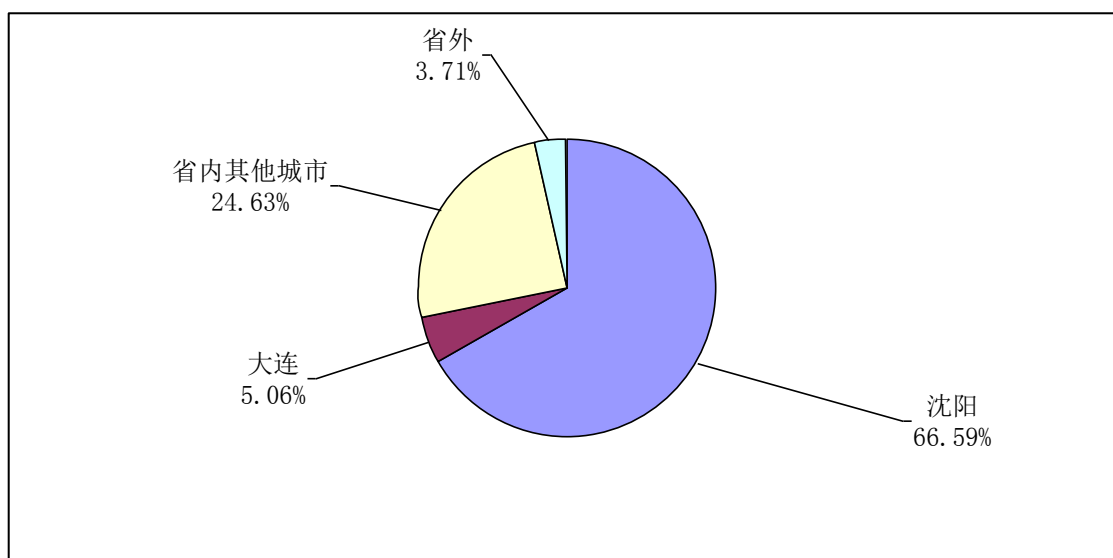


图 3：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图

[4]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包括协议就业、项目就业、合同就业、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升学、出国的毕业生不在统计范围内。

2015 届非师范专业已落实就业单位^[5]的 2531 名毕业生中，在沈阳市就业的为 1525 人，占总人数的 60.25%；大连市就业的为 155 人，占总人数的 5.28%；有 22.28% 的毕业生到省外就业，说明当前我校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首选大城市的观念依然没有转变。

表 10: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区域流向统计表

就业城市	就业人数	所占比例	就业城市	就业人数	所占比例
沈阳市	1525	60.25%	锦州市	23	0.91%
省外	564	22.28%	葫芦岛市	22	0.87%
大连市	136	5.37%	抚顺市	22	0.87%
营口市	53	2.09%	丹东市	20	0.79%
鞍山市	47	1.86%	辽阳市	19	0.75%
朝阳市	31	1.22%	本溪市	12	0.47%
铁岭市	26	1.03%	阜新市	6	0.24%
盘锦市	25	0.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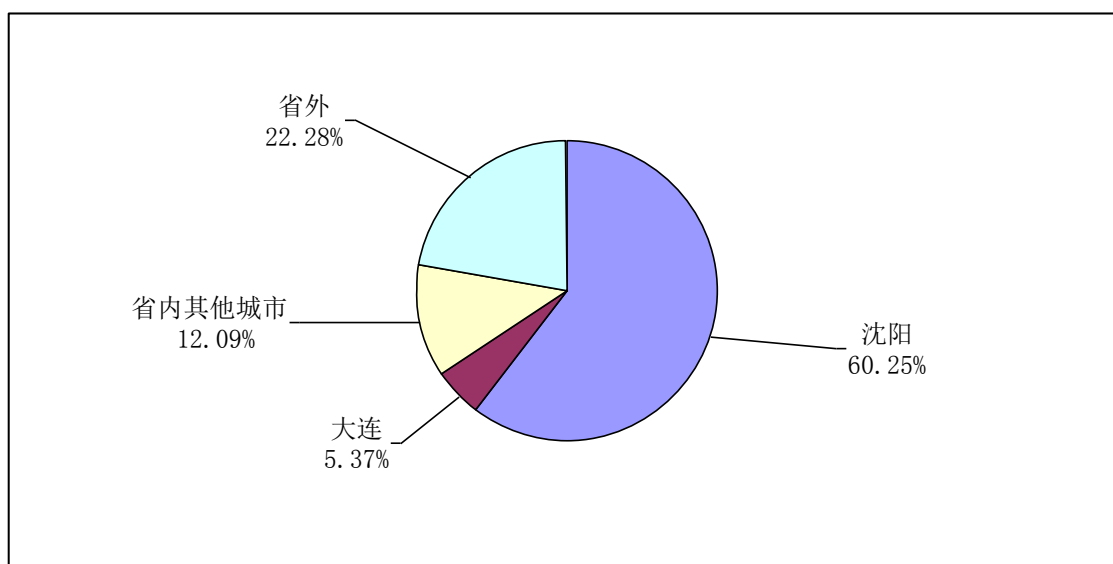


图 4: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区域分布图

[5]落实就业单位的毕业生包括协议就业、项目就业、合同就业、灵活就业的毕业生，升学、出国的毕业生不在统计范围内。

5. 行业分布

从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图可以看出，我校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截至 12 月 31 日进入教育系统就业的占就业总人数的 34.32%，有 73.64% 的毕业生选择升学、出国或到各类企业就业。师范专业毕业生专业对口就业形势有所改观，比去年提升 6.85 个百分点。有近 70% 的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到各类企业就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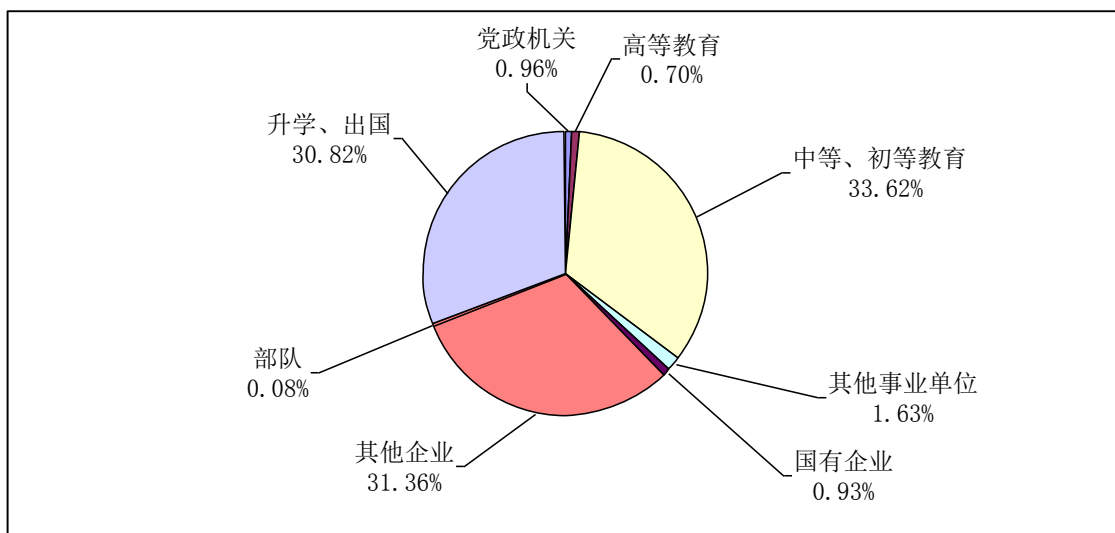


图 5: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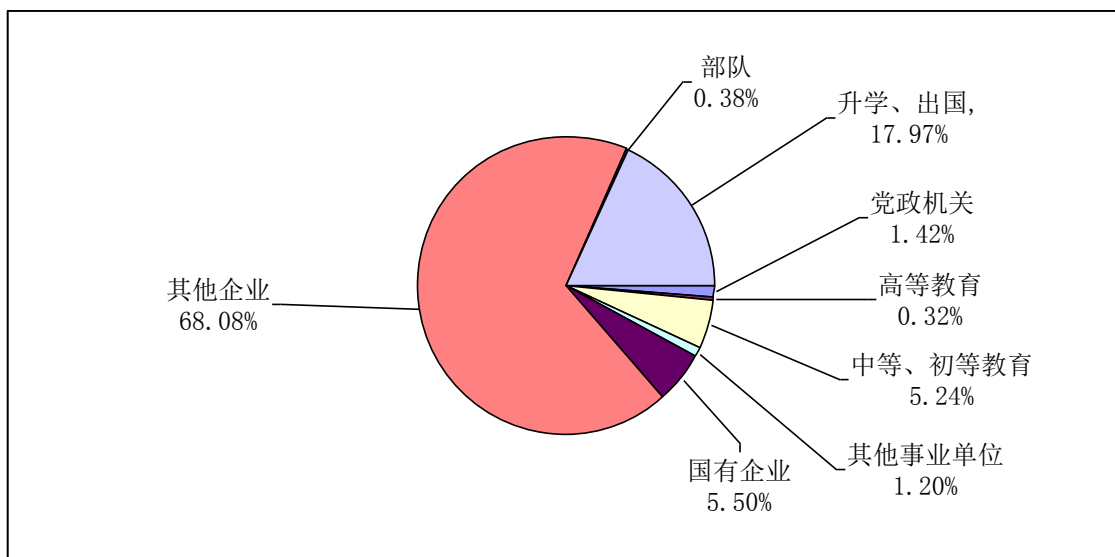


图 6: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就业行业分布图

二、2015 届本科毕业生就业市场状况

自 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我校共发布来自 922 家用人单位（其中，我校主动联系的用人单位 565 家，用人单位主动与我校联系的 357 家）的 29334 个岗位需求信息。其中有明确需求专业的 11067 个岗位，专业不限的 18267 个岗位。

（一）招聘方式

用人单位招聘我校毕业生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参加学校举办的大型就业双选会；二是来我校举办专场招聘会；三是利用校园网、QQ 群、群发手机短信、微信平台等方式发布需求信息，要求毕业生到用人单位参加面试。我校为 2015 届毕业生举办大型就业双选会共计 2 场，参会用人单位 470 家。来校举办专场招聘会的用人单位 53 家，有 400 家用人单位在我校以校园网、QQ 群、手机短信、微信平台等方式发布了毕业生需求信息。与去年相比，利用校园网、QQ 群、手机短信、微信平台等方式发布需求信息的单位比例明显增加。这表明加强毕业生就业工作信息化建设，不断丰富和完善就业资讯网格式管理体系，实现就业信息全天候、无缝隙、高效率传播对于推进大学生就业将起到积极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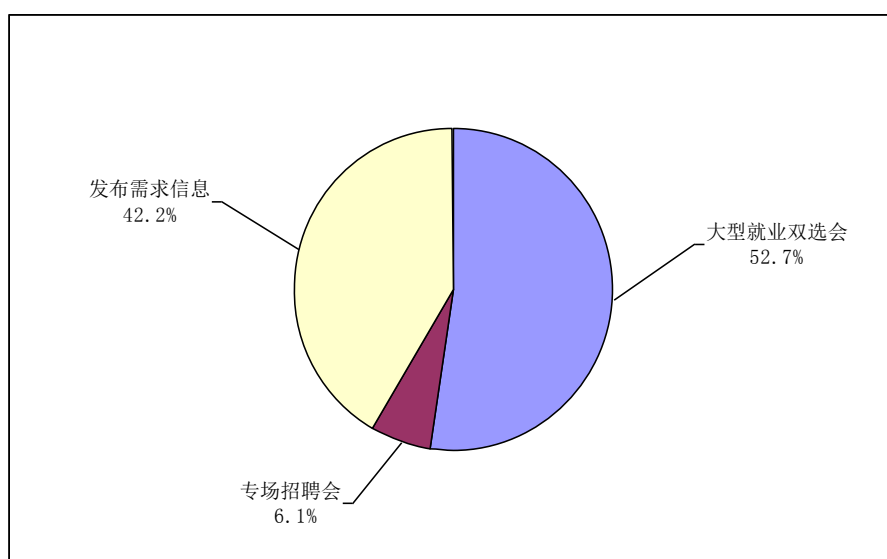


图 7：用人单位招聘方式

（二）单位性质

来我校招聘毕业生的用人单位以各类民营企业为主，占用人单位总数的 73.5%，私立学校占用人单位总数的 15.7%，事业单位仅占用人单位总数的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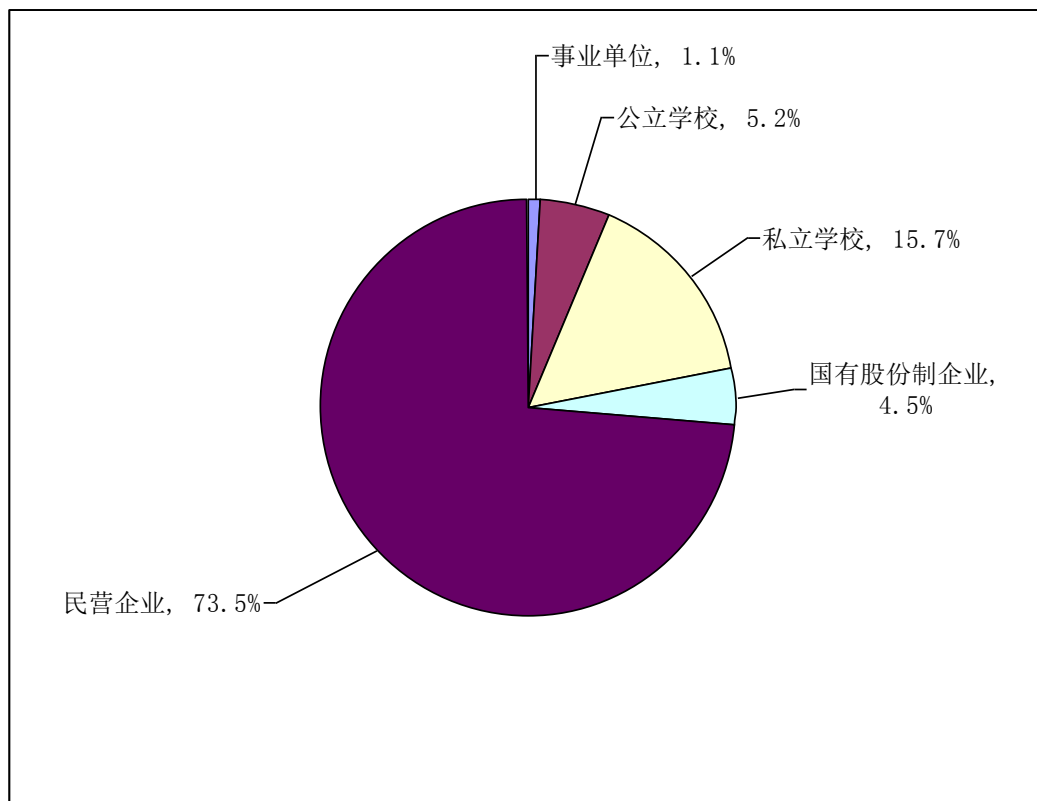


图 8：用人单位性质

（三）行业分布

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来我校招聘的用人单位以培训机构、商业企业、高科技企业、各类学校和文化传媒企业为主，占招聘单位总数的 7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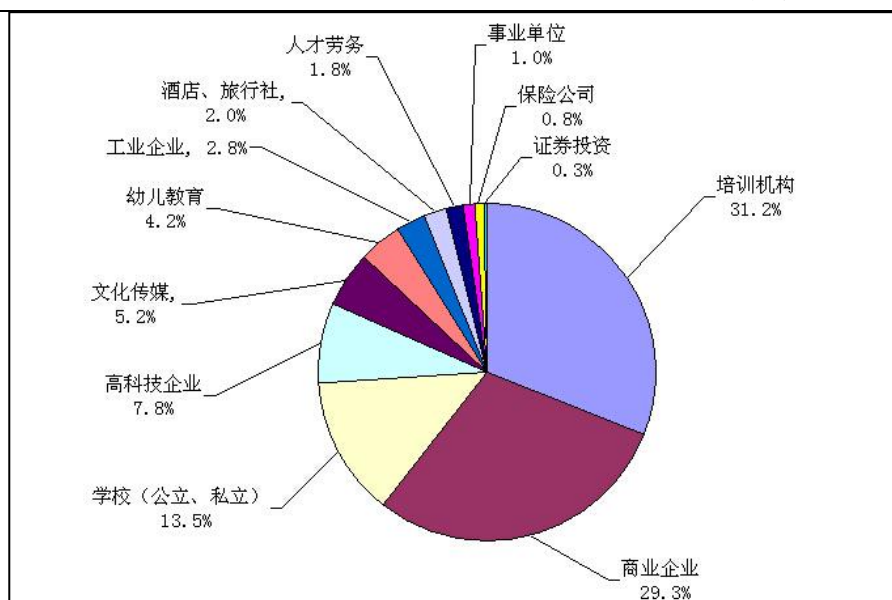


图 9: 用人单位行业分布

（四）地域分布

招聘我校毕业生的用人单位地域分布以辽宁省内为主，省内用人单位共计 658 家，占用人单位总数的 71.36%。省内用人单位以沈阳市为主，占省内用人单位总数的 85.56%。省外用人单位共计 264 家，省外用人单位地域分布以北京市和广东省为主，分别占省外用人单位总数的 26.14%和 12.12%。

表 11: 省内招聘单位地区分布统计表

所在城市	用人单位数量	所在城市	用人单位数量
沈阳市	563	鞍山市	6
大连市	28	盘锦市	5
抚顺市	12	辽阳市	4
锦州市	10	丹东市	3
铁岭市	9	葫芦岛市	2
阜新市	7	营口市	2
朝阳市	6	本溪市	1

表 12: 省外招聘单位地区分布统计表

所在省份	用人单位数量	所在省份	用人单位数量
北京市	69	吉林省	2
广东省	32	四川省	2
江苏省	25	天津市	2
山东省	24	海南省	2
上海市	22	黑龙江省	2
河南省	18	江西省	2
浙江省	16	山西省	2
湖北省	7	澳门特别行政区	1
陕西省	7	甘肃省	1
安徽省	6	广西省	1
河北省	6	贵州省	1
福建省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
湖南省	3	云南省	1
内蒙古自治区	3	重庆市	1

（五）供需关系

我校 2015 届本科毕业生总体供需比为 1: 3.62，师范专业毕业生供需比为 1: 4.16，非师范专业毕业生供需比为 1: 3.76。

1. 师范专业毕业生

从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供需关系统计表中可以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前教育、英语等专业的社会需求量较去年有明显的增加，而教育技术学、应用心理学等专业的需求量则相对较少。

表 13: 2015 届师范专业毕业生供需关系统计表

专业名称	供需比	专业名称	供需比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 11.1	化学	1: 3.6
学前教育	1: 6.5	教育学	1: 3.5
学前教育（专升本）	1: 6.3	体育教育	1: 3.4
英语	1: 5.9	思想政治教育	1: 3.2
汉语言文学	1: 5.7	生物科学	1: 3.1
美术学（美术教育方向）	1: 4.8	对外汉语	1: 2.9
音乐学（音乐教育方向）	1: 4.5	小学教育	1: 2.7
数学与应用数学	1: 3.9	教育技术学	1: 2.6
物理学	1: 3.7	应用心理学	1: 2.5

2. 非师范毕业生

从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供需关系统计表中可以看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市场营销、新闻学等专业的社会需求量相对较大。

表 14: 2015 届非师范专业毕业生供需关系统计表

专业名称	供需比	专业名称	供需比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 19.2	旅游管理 (旅游英语方向)	1: 2.8
市场营销	1: 8.6	食品质量与安全	1: 2.7
新闻学	1: 8.6	食品科学与工程	1: 2.7
人力资源管理	1: 6.8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嵌入式方向)	1: 2.7
金融学	1: 6.3	粮食工程	1: 2.7
行政管理	1: 5.8	劳动与社会保障	1: 2.6
新闻学 (数字媒体方向)	1: 5.5	法学 (律师法学方向)	1: 2.6
物流管理	1: 5.2	国际经济与贸易	1: 2.6
软件工程	1: 5.1	会展经济与管理	1: 2.6
旅游管理	1: 4.7	音乐表演 (美声方向)	1: 2.5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	1: 4.6	音乐表演 (民声方向)	1: 2.5
运动训练	1: 4.1	社会学	1: 2.5
市场营销 (国际会计方向)	1: 3.9	表演 (服装表演与设计方向)	1: 2.5
表演 (广播电视编导方向)	1: 3.9	英语 (应用英语)	1: 2.4
生物技术	1: 3.8	社会体育	1: 2.4
法学	1: 3.8	民族传统体育	1: 2.4
应用化学	1: 3.8	翻译 (口译)	1: 2.4
艺术设计 (动漫设计方向)	1: 3.8	表演 (京剧表演方向)	1: 2.4
环境科学	1: 3.8	法学 (国际经济法方向)	1: 2.4
艺术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方向)	1: 3.7	经济学 (国际物流方向)	1: 2.4
翻译 (笔译)	1: 3.7	绘画 (水彩方向)	1: 2.4
舞蹈学	1: 3.6	绘画 (中国画方向)	1: 2.4
艺术设计 (环境艺术设计方向)	1: 3.5	绘画 (艺术品鉴赏与拍卖方向)	1: 2.4
酒店管理	1: 3.4	服装设计与工程	1: 2.4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信息化技术方向)	1: 3.4	信息与计算科学	1: 2.4
音乐表演 (流行音乐演唱方向)	1: 3.3	艺术设计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方向)	1: 2.4
统计学	1: 3.3	艺术设计 (影视数字技术方向)	1: 2.4
俄语 (商务方向)	1: 3.1	表演 (中国舞表演方向)	1: 2.4
日语	1: 3.1	音乐表演 (流行音乐演奏方向)	1: 2.4
电子信息工程	1: 3.0	音乐表演 (钢琴方向)	1: 2.3
音乐表演 (中国乐器演奏方向)	1: 3.0	表演 (空中乘务方向)	1: 2.3
应用物理学 (光电技术方向)	1: 2.9	绘画 (油画方向)	1: 2.2
播音与主持艺术	1: 2.9	社会学 (人类学方向)	1: 2.2
艺术设计 (展示设计方向)	1: 2.9	表演 (戏剧与影视表演方向)	1: 2.2
法语	1: 2.9	音乐表演 (戏曲器乐演奏方向)	1: 2.2
社会工作	1: 2.9	音乐表演 (西洋管弦乐方向)	1: 2.2
网络工程	1: 2.8		

三、就业工作建设与改革

（一）把握就业工作常态，构建长效机制

学校落实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并将就业工作作为学校重点工作来抓，成立了由校党委书记任主任、主管副校长任副主任的毕业生就业工作委员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议，专题研究和部署就业工作。为保证就业工作的实效性，学校为各学院制定就业工作目标，将就业工作完成情况作为领导班子的考核内容之一，强化任务。3月24日，联合辽宁广播电视台都市频道，首次2015就业季《各就各位》节目落户我校。帮助我校学生转变观念，了解自己，了解市场，了解岗位需求，了解职业发展通道，提早做就业做准备。4月28日，我校举办了“2015年就业行动计划启动仪式”，出台了《沈阳师范大学全程化就业指导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覆盖全面、层次合理、运用有效、特色鲜明”的就业指导和就业服务理念。

为调动学院工作的积极性，主管校领导定期召开就业工作专题会议，商讨当前就业工作的思路与想法，分阶段召开学校就业工作推进会，展示和交流各单位就业工作经验，召开毕业生代表座谈会，及时了解和把握毕业生思想动态。建立就业推进的定期汇报制度，向各学院及时传达就业情况。学校建立了就业工作奖励制度，对毕业生初次就业达标单位进行奖励，对就业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进行表彰，奖励金额超过13万元。

（二）根据人才成长特点，深化课程改革

《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是一门面向全校一、三年级本科生的国

设通识必修课程，由招生就业指导处下设就业创业教研室开设，专兼职教师主讲。今年，根据我校实际情况，将传统的授课模式改为“1+X”的课程体系，即以课程讲授为基础，以职业测评、人物访谈、社会实践、工作坊、个性化咨询、就业书屋等为补充，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多元化、弹性化的指导体系，取得了明显的成效。特别是将“与名企名家面对面”引入课堂，不仅受到了各大媒体的广泛关注，更使学生们兴趣盎然，受益匪浅。

另外，我校举办了高级就业指导师培训班，35 人经过培训并考试合格，获得了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高级就业指导师证书，有效推进我校就业指导的专业化和授课教师的职业化的进程。

（三）探索人才培养模式，促进校企合作

探索建立高校办学与区域经济发展相结合的有效模式，建立深层次“校地合作、校企合作、校产合作”。一是学校积极与多家企业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通过与企业共同制定培养计划、培养方案，采取订单式培养方式，为企业培养专业人才。二是学校积极与其他同类高校合作，整合资源，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三是学校积极与地方政府建立合作关系，为地方建设输送人才。

我校与东北师范大学等东三省 28 所师范院校组建了高师院校就业协作体，与环渤海地区共 21 所高师院校组建了环渤海地区高师院校学生就业工作协作体，与沈阳市共 13 所高校组建了沈北地区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协作体。形成就业工作经验分享、市场共享、用人单位需求信息共享、毕业生大型双向选择洽谈会会场共享的合作模式，有效推动了我校毕业生的就业工作。学校积极与地方政府建立合作关系，为地方建设输送人才。我校先后与省、市人才中心等部门建立合作关系，积极开展毕业生座谈、用人单位走访等活动，了解地方经济发展与人才需求、有效反馈学校人才培养问题，为学校教学改革提供

有效依据的同时,也更好地为地方经济发展输送合格的专门人才。我校还与沈北新区产业集群进行广泛对接,不断深化合作,为驻沈北新区企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实现了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和人才培养发展的有机结合。

(四) 做好就业调查研究, 强化科研能力

调查研究是谋事之基、成事之道,是推动我校大学生就业工作的根本所在。根据当前我校学生的实际,完成了《2015 级新生职业生涯规划测评与研究分析》、《2015 届毕业生就业调查与研究分析》的调查。对大一年级学生进行的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系统测试并形成测评报告,旨在根据学生自身特点,尽早地传播和普及职业规划理念,帮助学生建立完整、合理的职业发展规划,激发大学生的学习热情和学习动力,培养良好的就业意识;大四年级进行的毕业生就业意向调查共发出问卷 5303 份,对就业计划和前景、就业观念、就业主要途径、就业障碍、自主创业、学生建议等问题进行客观分析,发现问题并提出了对策和建议,为进一步开展我校大学生就业创业工作提供科学的依据。

2015 年 5 月,首次开展就业教师队伍科研项目的研究,共有 29 个项目申报,为推动我校就业工作的蓬勃开展,切实提升就业工作人员的科研能力和水平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四、就业服务工作质量保障体系

（一）搭建好就业服务平台

通过搭建四个平台，大力拓宽毕业生就业渠道。

一是校园“双选”会平台。坚持大型综合性招聘会、中型行业性、区域性主题招聘会、小型专场招聘会“三会”并举，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搭建“一站式”服务的便捷平台。加强与行业用人单位的联系，不断开发就业市场。

二是校友平台。主动走访校友企业家，积极争取校友企业接受毕业生。

三是就业见习平台。以实习见习拉动就业，强化校企合作、校地合作、校校合作，建立毕业生实习和就业见习基地。

四是信息服务平台。建立就业信息发布、用人单位信息库、网上“双选”、就业方案管理、就业调查、在线咨询、职业测评等就业信息系统，推进就业 QQ 群、手机短信平台为基础的二级服务体系，确保就业信息能及时、准确传递到每一位毕业生。

（二）建设好就业系统工程

通过四项工程建设，全面提升就业服务与指导水平。

一是课程建设工程。建设好大学生就业指导教研室，将《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列入必修课程，坚持就业教育四年不断线，推行全程化指导。

二是素质拓展工程。邀请知名人力资源专家、优秀校友来校开设专题讲座，举办职业生涯规划大赛、大学生素质测评等个性化就业指导和职业生涯人物访谈、竞职大赛、课外兼职等第二课堂体验式活动，

不断提升学生职业能力。

三是咨询辅导工程。采取团体咨询和“一对一”的个性化咨询相结合，通过“咨询日”、就业 QQ 群、电话等多形式为毕业生答疑解惑，排除求职心理压力。

四是爱心帮扶工程。高度重视对家庭经济困难、少数民族、身体残疾等特殊群体毕业生的就业援助工作，从思想教育、就业指导、培训推荐、经济资助等方面进行帮扶。

（三）调整好就业重心转向

通过四个转向，全面开创就业工作新模式。

一是从传统的关注初次就业率转向提高就业质量。

初次整体就业率是评价学校专业建设的一部分，但最为重要的是在关注初次整体就业率的同时，更加关注学生的就业质量。

各单位应该加大协议就业、合同就业、项目就业、出国、参军等就业类别的力度，加强对升学的指导，力争形成高质量就业稳中求升的良好局面。以法学院、文学院、教育技术学院为例，这几个学院在协议就业率较高的主要原因，升学率占有一定数量的比例。

要加强对未就业毕业生的统计和服务，建立未就业毕业生的统计机制。其中，包括不就业毕业生的统计工作，因为这些学生在初次就业率后几乎都是高质量的就业，其目的在于进行精准的服务、帮扶和统计。

二是从重视推荐毕业生转向关心学生成长

就业工作重心不要过于依赖政策和市场需求，要引导大学生转变就业观念、提升就业转换能力；现在的网络环境下，毕业生自身动手能力较强，本人可以通过短信、微信、QQ 等众多媒介向用人单位“推销”自己，即重心放在关心学生成长上来，通过课程建设、“就业活

动月”等形式实现学生的自身发展。特别是关注我校的特殊群体。

三是从职能部门向教学部门的简单反馈，转向协同育人。

就业工作方式由行政化、公式化向专业化、个性化、多样化转变；就业工作评价标准，由就业体系内的小循环，向强调招生培养大循环的转变，不断提高就业工作对高人才培养的就业率，形成协同育人的理念。

建立就业与需求对接机制。建立“智慧就业”服务平台，高师院校协作体、沈北高校协作体等，实行就业精准对接、精准服务，提高求职效率。校院联动，根据毕业生个体特点和求职意愿，智能匹配岗位信息，利用移动终端推送服务，向企业推荐毕业生，为企业招聘提供定制服务。完善用人单位数据库、学科专业数据库，为学生、高校、用人单位提供更加全面优质的服务，力争实现 2016 年网络招聘活动，使用用人单位需求与毕业生意向基本一致。

加强就业指导专业化建设。结合我校实际，加强就业指导教师建设；加强就业指导课程建设，提高课程的针对性；抓好特色课题研究；加强高校特色的教材建设；完善高校学生职业测评与规划系统以及用人单位对学生的评价。

做好就业指导服务工作。首先是保障初次就业率。在继续做好大学生就业首选调查工作的同时，建立未就业毕业生统计工作新机制，做好就业工作的跟进。探索利用电子邮件等方式，开展面向离校后毕业生就业状况调查和评价。

四是从就业为主向，转向就业和创业并重为主向的就业模式

当下，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已成为高校的共识，而创新创业也成为全世界一种潮流，就业工作也从以就业为主转向就业和创业并重为主向的就业模式。

（四）引导好基层就业政策

通过四项措施，引导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

一是政策宣传。充分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媒体，积极落实“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大学生服务辽西北计划”、“一村一名大学生”、“特岗计划”等项目，引导鼓励大学生投身基层。

二是典型示范。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举办优秀校友基层工作事迹报告会；利用寒暑假社会实践和毕业实习，组织学生到基层学习实践，营造“投身基层、扎根基层”的良好氛围。

三是企业助推。通过学生到企业参加实习、践习，学校邀请成功企业负责人来校举办宣讲会，加深毕业生对基层工作的了解。

四是项目计划。认真组织实施“三支一扶”计划、选调生选聘生计划、志愿服务计划、招聘农村中小学紧缺学科教师计划等服务基层项目，积极做好跟踪服务工作。

五、就业工作的特色

（一）拓宽求职渠道，加强就业市场建设

我校积极开拓就业市场，建立用人单位数据库，通过走访和回访用人单位等方式，与用人单位建立了良好的校企合作伙伴关系。我校多年来注重开发教学、实习和就业基地，从人才培养与队伍建设、平台建设、项目成果与社会服务、对外交流等方面进行合作。各学院积极为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搭建平台，拓宽就业渠道，活跃就业市场，形成了学校、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之间互利共赢的新局面。

针对 2015 届毕业生，我校共组织各类招聘会 55 场，共发布 922 家用人单位的 29334 个岗位需求信息。并按照学校总体布署和要求，协助部分学院积极开展依学院专业特点的专场招聘会，通过有形与无形市场的结合，促进学生充分就业。与辽宁省大学生就业局、辽宁省总工会、沈阳市侨联等单位联合举办“2015 年全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招聘活动季”为主题的大型专场招聘会。此类招聘会受到《辽宁电视台》、《辽宁日报》、《辽沈晚报》等众多媒体的关注。

特别是在 2015 的沈阳市教育局招聘编制内教师过程中，我校学生一次性签约 115 人，在为学生创造就业平台的同时，对在校学生生涯规划有一定的促进作用。

注重引导学生到二、三线城市就业，与喀左、凌源、黑山、岫岩、锦州、铁岭、阜新等二、三线城市的用人单位相联系，组织专场宣讲会、招聘会为毕业生充分就业提供方便，鼓励学生志在四方，在职业实践中不断寻找自己恰当的事业目标。

（二）打造精品活动，提升学生就业能力

为强化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服务，挖掘学生自身潜质，增强学生就业创业意识，提高就业技巧和能力，学校开展“传播规划理念 拓展职业空间 直面就业挑战 打造锦绣前程”为活动主题的以“第十一届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创业活动月”。

开展“四个活动”。“经营现在 决胜未来”职业生涯规划大赛，“创客空间 逐梦平台”大学生创意大赛，“关注就业信息 导航职业人生”就业活动（包括：就业政策宣讲、职业能力测试及分析、办公软件操作大赛、演讲与口才大赛等活动），名师讲堂等。

做好“三项调研”。如针对大一学生进行职业生涯规划的调研，针对大四学生进行就业意向的调研，通过社会实践，展开对就业市场、毕业生就业跟踪等情况的调研等。

提升“两种能力”。面试服装的选择及色彩搭配和求职化妆及礼仪。

组织“一个沙龙”。“创·意”创客沙龙。

（三）搭建网络平台，提高信息服务水平

学校以一网两平台三系统为载体，建设交互式就业信息服务体系，把网络、手机、多媒体等信息手段融入到就业服务的各个环节，推进远程面试管理系统、企业信息查询和就业指导服务系统建设，实现就业信息全天候、无缝隙、高效率传播。近两年来，已发布信息 10 万余条。

强化信息服务建设，特别是自“大学生之家”成立以来，不但可以为学生进行职业能力测评，也实现了用人单位与毕业生可通过远程面试系统进行双向选择，为用人单位提供了快速、便捷的用人方式，为学生求职提供了简捷、顺畅的面试环节，节约了求职成本。

（四）建立贫困台账，扎实推进就业帮扶

为帮扶贫困生顺利就业求职，学校建立 2015 届毕业贫困生台账，共有本科生 529 人，确保这部分学生能够享受到政府所给的优惠政策，及时办理求职补贴、普惠制培训、生活补贴，政府也会将根据这一台账为未就业学生进行就业兜底安置。并根据针对学生实践技能不足的现状，按照省政府指示，积极“对未就业毕业生开展职业技能强化与转换培训工作”。为其就业求职创造条件，并给予每人每月生活补贴 500 元，合计获得生活补贴 264500 元。

六、评价和反馈

（一）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评价与反馈

本次调查对我校 2015 届毕业生所在用人单位设计了调查问卷。共发放问卷 220 份，回收 220 份。其中教育类样本 80 家，占 36.36%；企业类样本 105 家，占 47.73%；其他单位样本 35 家，占 15.91%。

1. 用人单位的需求情况及招聘标准

从图 10 可以看出，用人单位对我校应届毕业生的可提供的薪资

待遇均在 1000 元/月以上，主要集中在 2000~4000 元/月之间，共占 80%；6000 元/月以上占 4.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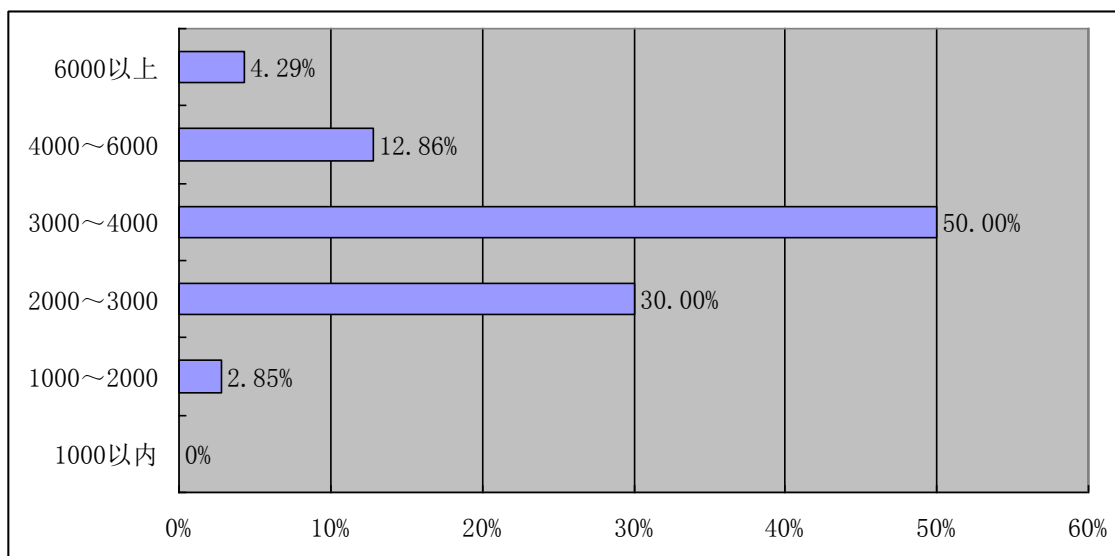


图 10: 用人单位对我校应届毕业生可提供的薪资待遇 (元/月)

从图 11 可以看出，用人单位选用毕业生主要看中综合素质、工作踏实，忠诚度高、专业基础知识扎实三个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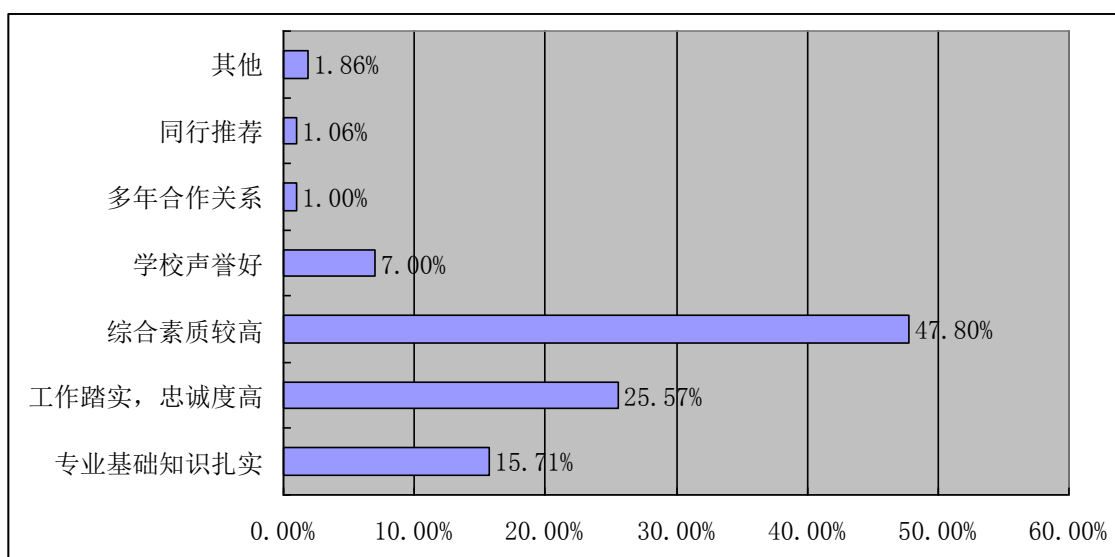


图 11: 用人单位招聘我校毕业生的理由

从图 12 可以看出，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独立工作能力比较认可，占 75.71%；而对于科研能力认可度较低，占 1.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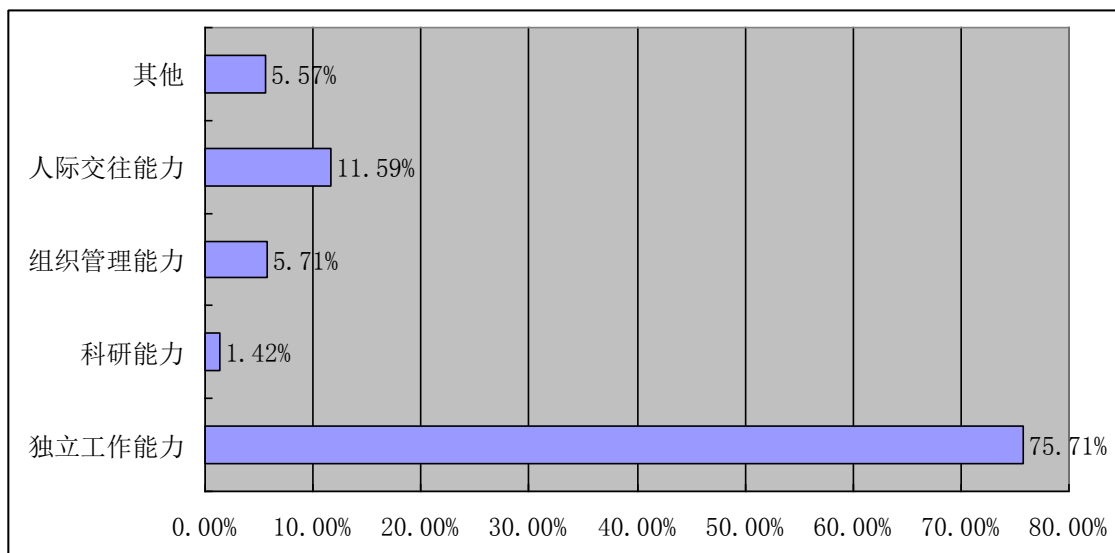


图 12: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能力方面的评价

从图 13 可以看出，用人单位选用我校毕业生在成绩类别方面，主要关注实践、实习成绩，占 71.43%；对基础课程成绩关注度仅占 18.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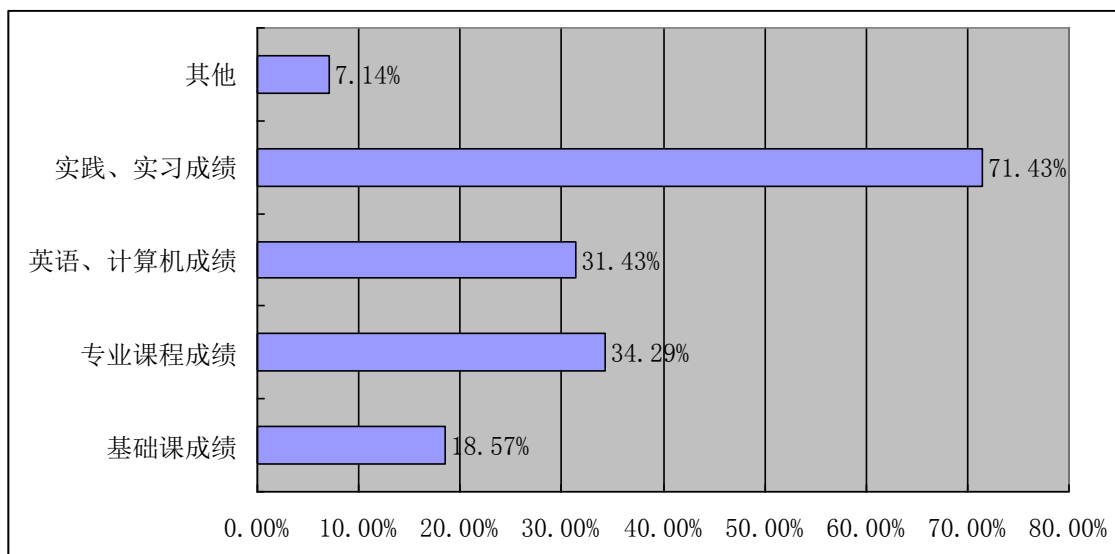


图 13: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学习成绩类别方面的关注度

2.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质量评价

从图 14 可以看出,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总体满意度较高, 满意以上占 92.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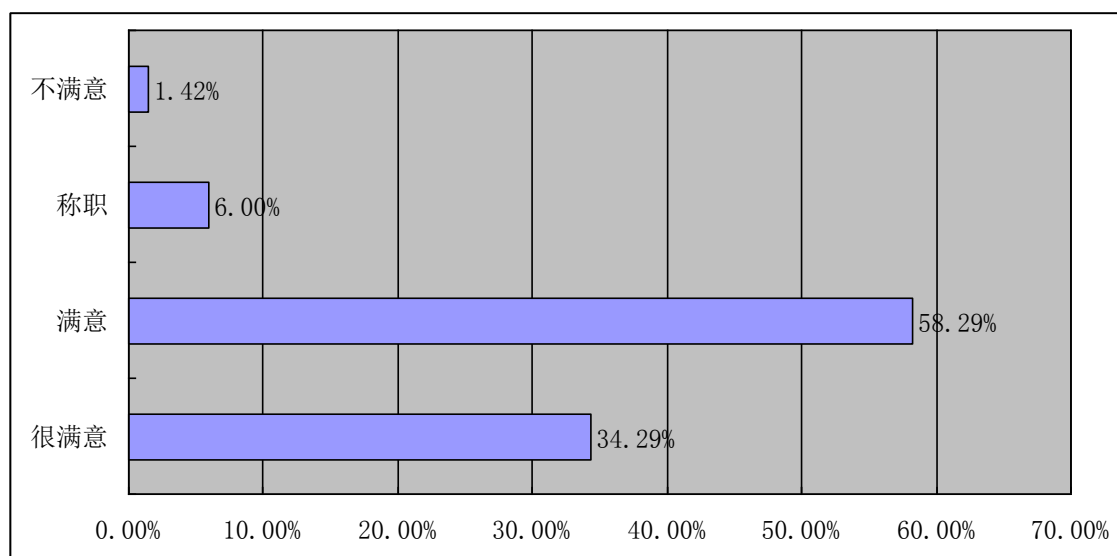


图 14: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总体评价

从图 15 可以看出, 我校毕业生到用人单位的工作适应情况较好, 有 91.49%的用人单位认为我校毕业生适应较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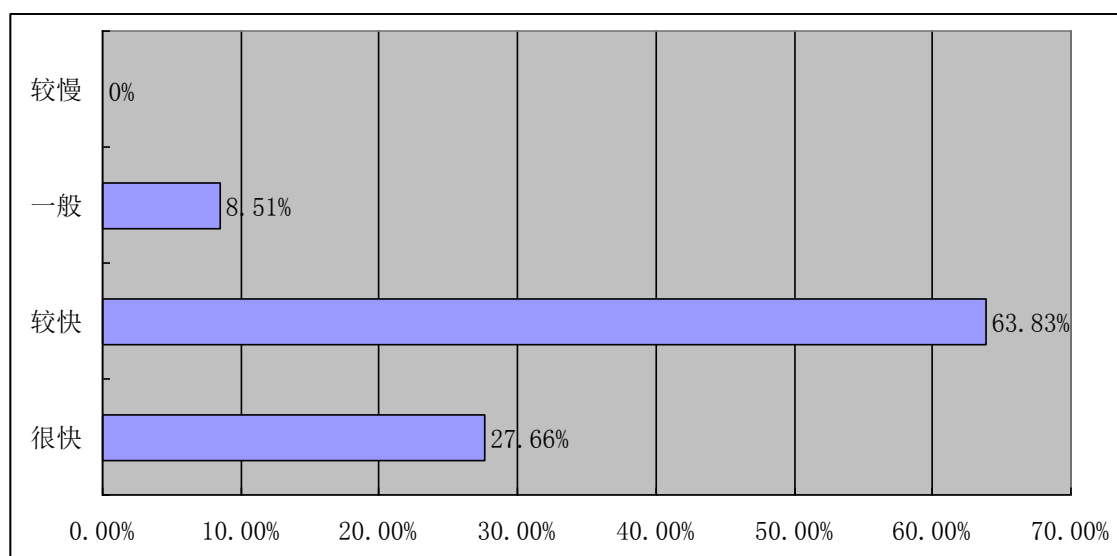


图 15: 我校毕业生在用人单位从上岗到胜任工作的适应情况

从表 14 可以看出，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的 6 项评价内容中，有 5 项素质内容均给出了超过 90% 的高评价。

表 15: 用人单位对我校毕业生在工作中表现的各项素质评价

名称	好	比较好	一般	不太好	不好
专业知识	63.83%	27.66%	8.51%	0%	0%
专业技能	65.83%	23.53%	10.64%	0%	0%
学习能力	68.09%	27.66%	4.25%	0%	0%
创新能力	46.81%	42.55%	10.64%	0%	0%
团队协作及沟通能力	61.86%	25.4%	10.64%	0%	0%
敬业精神	61.71%	31.91%	6.38%	0%	0%

（二）毕业生对母校的评价和反馈

1. 毕业生对母校总体满意度

对我校 2015 届本科毕业生调查其对母校的满意度。分析结果如下图所示。96% 以上的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处于比较满意及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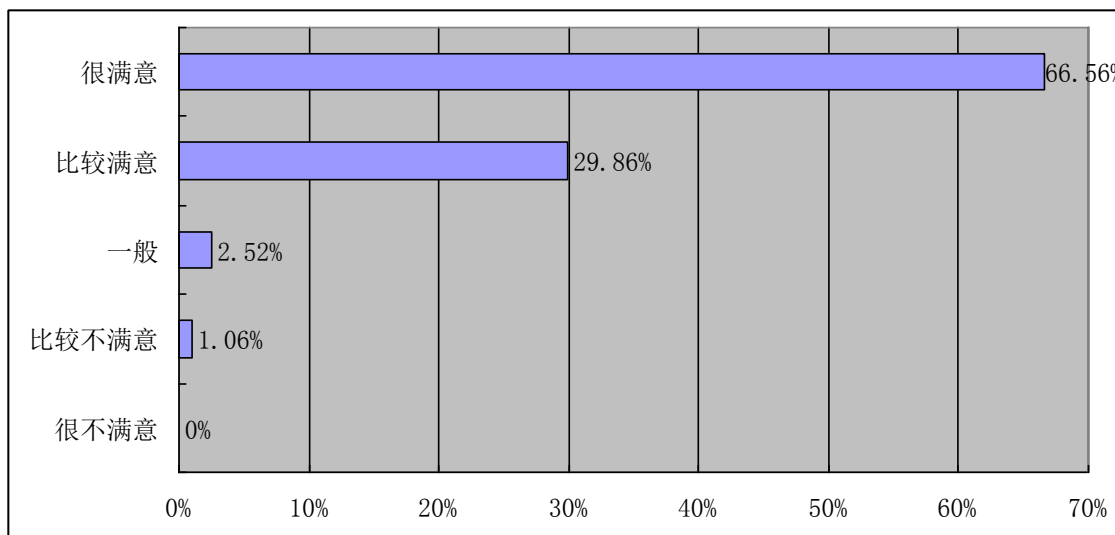


图 16: 2015 届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分布

2. 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满意度

学生作为人才培养效果的评价主体之一，对学校教育教学各方面的评价对于学校专业结构的优化，培养方案的完善，课程设置的改进等方面具有重要的借鉴意义。因此本次调查了毕业生对母校的专业设置和专业方向的满意度、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的满意度、教师的教育、教学水平的满意度。将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满意度评价：很不满意、比较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很满意分别赋予 1-5 的分值。求出每个指标的平均值，如下图所示。满意度均值基本集中在数值 4-5 之间，总体来说，毕业生对母校的教育教学比较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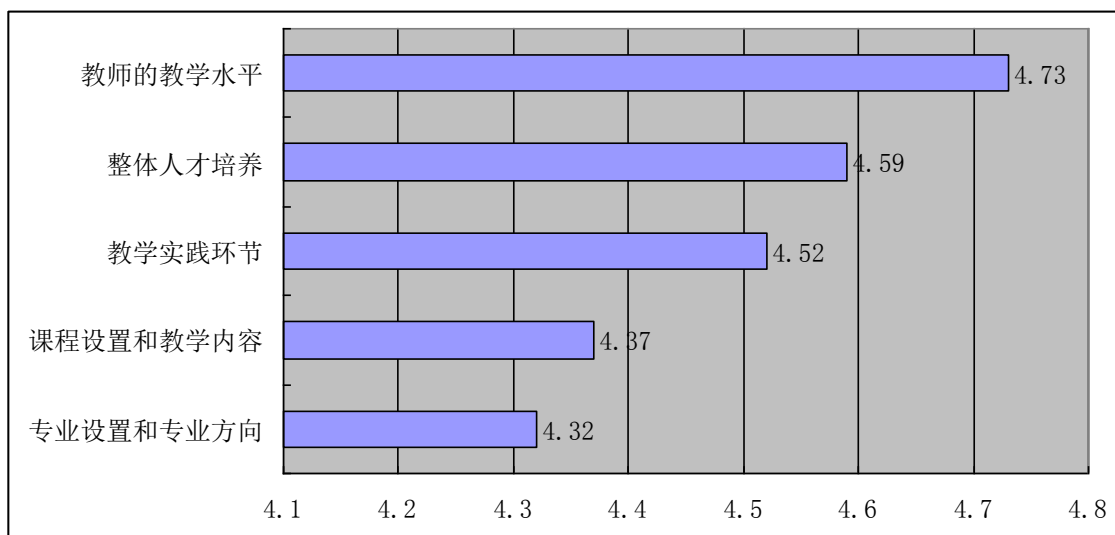


图 17: 2015 届毕业生对母校教育教学的满意度均值

3. 毕业生对母校就业指导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针对我校 2015 届毕业生调查其对学校职业发展规划与就业指导课程、学校提供的就业信息、学校开展的招聘活动、其他就业服务等就业指导工作的满意度。将毕业生对母校就业指导工作的满意度评价：很不满意、比较满意、一般、比较满意、很满意分别赋予 1-5 的分值。求出每个指标的平均值，如下图所示。满意度均值基本集中在数值 4-5 之间。总体来说，毕业生对母校的就业指导服务工作比较满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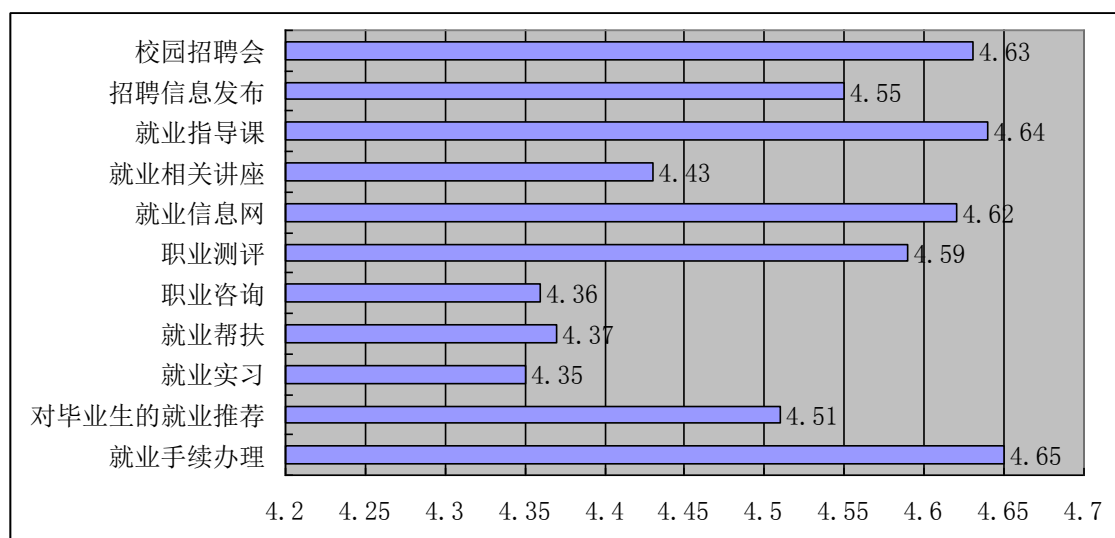


图 18: 2015 届毕业生对母校就业指导服务的满意度均值

七、就业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就业弱势群体复杂

由于师范专业的特点，从生源地的角度，农村生源的学生几乎每年都在 40%左右；从专业的角度，文科及艺术体育类专业每年都在

3000 人左右，占学生总数的近 70%；从性别的角度，女生每年都在 3000 人以上，占学生总数的 70%左右。

特别是我校 2015 届本科毕业生 4585 人，其中：女生 3340 人，占 72.84%；文科及艺术体育类专业有 3201 人，占毕业生总数的 69.81%；农村生源的学生 1599 人，占 34.87%，本科生贫困生学生 529 人，占本科毕业生总数的 11.53%，这些无可置疑地成为就业工作不利因素。

（二）师范专业就业滞后

当前我省师范生供大于求，用人需求基本饱和，有结构性需求的部分专业师范生，须“逢进必考”，由各市区人社局或教育局组织的考试都安排在毕业离校后的下半年。

辽宁省农村“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招聘时间滞后，每年报名时间一般 7 月末，考试时间为 8 月份，使就业数据无法及时统计，严重影响着就业的推进工作。

（三）就业观念仍需转变

两年来，本科生的就业观念有所转变，但仍存在问题，虽然他们已普遍认识到就业前景不乐观，但是就业期望值仍然较高，需要进一步引导和教育。

2015 年，大部分毕业生选择在大城市就业而不愿到中小城市就业，在沈阳市、大连市等大城市就业人数占总就业人数比例超过 60% 以上。